

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 函（稿）

地址：33048桃園市桃園區中山東路124號

承辦人：陳怡婷

電話：03-3392400*221

電子信箱：lara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青國教字第10700063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辦理本市107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-「國民中學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授課教師增能研習」實施計畫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7年08月15日桃教中字第1070067222號函辦理。

二、107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

三、辦理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第一階段六小時「主題劇場好好玩」，講師張仰瑄，107年09月29日（六）08:30報到，09:00~16:00課程，上課地點：南崁國中多功能教室，南中停車請大家儘量共乘，車輛只能停周邊。

(二)第二階段六小時「表演藝術教材教法」，講師許鳳君，107年10月06日（六）08:30報到，09:00~16:00課程，上課地點：大成國中，表演藝術教室。

(三)第三階段六小時「漫畫大進擊」，講師賴冠名，107年11月3日（六）08:30報到，09:00~16:00課程，上課地點：青溪國中美術教室二



四、參加對象：

- (一)本市各公私立國中非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專長之授課教師(務必參加)。
- (二)本市各公私立國中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召集人。
- (三)本市各公私立教師，有興趣欲發展藝術與人文領域第二專長教師。

五、報名研習人員請於開課前至本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，本活動由青溪國中登錄研習報名，以利承辦學校確實掌握參與人數。

六、參加教師以公(差)假登記，每梯次全程參與研習者，覈實核發研習時數6小時，核實補休。

七、本研習依據參加階段將給予藝術領域時數認證。

八、本案聯絡人：青溪國中陳怡婷教師 03-3392400#221

正本：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竹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崙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山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美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介壽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石門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竹圍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建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富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慈文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瑞原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觀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、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瑞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以稿代簽

檔 號：107/111/1

保存年限：5年

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 函(稿)

地址：33048桃園市桃園區中山東路124號

承辦人：陳怡婷

電話：03-3392400*221

電子信箱：lara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青國教字第10700063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辦理本市107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-「國民中學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授課教師增能研習」實施計畫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7年08月15日桃教中字第1070067222號函辦理。

二、107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

三、辦理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第一階段六小時「主題劇場好好玩」，講師張仰瑄，107年09月29日(六)08:30報到，09:00~16:00課程，上課地點：南崁國中多功能教室，南中停車請大家儘量共乘，車輛只能停周邊。

(二)第二階段六小時「表演藝術教材教法」，講師許鳳君，107年10月06日(六)08:30報到，09:00~16:00課程，上課地點：大成國中，表演藝術教室。

(三)第三階段六小時「漫畫大進擊」，講師賴冠名，107年11月3日(六)08:30報到，09:00~16:00課程，上課地點：青溪國中美術教室二

四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本市各公私立國中非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專長之授課教



1070006351



1070006351

裝

訂

線

師(務必參加)

(二)本市各公私立國中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召集人。

(三)本市各公私立教師，有興趣欲發展藝術與人文領域第二專長教師。

五、報名研習人員請於開課前至本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，本活動由青溪國中登錄研習，報名以利承辦學校掌握人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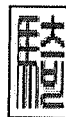
六、參加教師以公(差)假登記，每梯次全程參與研習者，覈實核發研習時數6小時及於一年內於課務自理下，核實補休。

七、本研習依據參加階段將給予藝術領域時數認證。


八、本案聯絡人：青溪國中陳怡婷教師 03-3392400#221

正本：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竹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崙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山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美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介壽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石門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竹圍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建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富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慈文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瑞原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觀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、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瑞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主旨：為辦理本市107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-「國民中學藝術與..

第一層 決行			
承辦機關(單位)	會辦機關(單位)	核稿	決行
 6921			修正後發 出 21

校對兼發文：

監印：